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光电　　公告编号:2024-056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丽珊	董事	个人原因	李漫铁
李琛	董事	个人原因	李漫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雷曼光电	股票代码	3001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左剑铭	梁冰冰	
电话	0755-8613 7035	0755-8613 7035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松白路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二区第八栋	深圳市南山区松白路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二区第八栋	
电子信箱	ledman@ledman.cn	ledman@ledma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7,635,961.82	526,854,357.96	2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79,887.32	-6,832,008.19	21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3,093.43	-11,880,773.99	9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202,040.88	7,086,582.58	-51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1.02%	1.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9,867,630.02	1,838,108,699.17	-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7,866,583.97	1,034,428,531.84	-4.5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5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漫铁	境内自然人	12.99%	54,514,509	40,885,882	质押	13,300,000
南京杰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0%	40,275,000	0	质押	27,580,000
王丽珊	境内自然人	9.17%	38,478,000	28,858,500	质押	32,800,000
李跃宗	境内自然人	1.34%	5,612,000	5,612,00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1.09%	4,570,188	4,248,861	不适用	0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9%	4,567,526	4,567,526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量化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4,552,352	4,552,352	不适用	0
李琛	境内自然人	1.08%	4,526,491	3,394,868	不适用	0
南京希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4,152,500	0	不适用	0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9%	4,142,640	4,142,64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漫铁、王丽珊、李跃宗和李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杰得投资和希旭投资为前述股东控股企业;其中,李跃宗与王丽珊系夫妻关系,李漫铁系李跃宗、王丽珊之子,李琛系李跃宗、王丽珊之女,为一致行动人,杰得投资为李漫铁及李跃宗控股企业,希旭投资为王丽珊控股企业,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无法判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208,1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91%。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7月21日,公司迎来成立20周年华诞。回顾过往二十载发展历程,公司以国家政策为导向,以技术立身、敢为人先,以质量为本、创新为魂,持续推动LED显示产业变革,从最初的LED封装业务起步,到如今已成为超高清LED显示领域的引领者,成为Micro LED产业链重要成员单位。公司未来将继续坚定围绕LED高科技主业,深耕厚植Micro LED超高清显示产业,同时积极布局新赛道,寻找新增量,坚持"稳中求进",注重"提质增效",追求高质量发展。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82%;实现归母净利润757.99万元,同比增长210.95%。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国际业务收入创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国际业务营收规模创历史新高,实现营业收入5.1亿元,同比增长34.8%,占公司总营收的78%。

1、国际显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国际显示业务实现营收2.97亿元,同比增长50%;实现综合毛利率36.5%,同比增长1.7个百分比。公司深耕海外市场多年,在国际市场构建了全球化营销网络,设立了多家海外子公司/办事处,产品出口至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坚实稳定的客户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宽海外渠道,尤其注重亚非拉等新兴市场开发,2024上半年公司亚太、美洲区域的营收增长明显;同时公司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新客户,大客户战略及新客户开发卓有成效,报告期内老客户及新客户订单均实现同比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本地化运营,公司已在日本、美国、迪拜、荷兰等国新增开设子公司或办事处,打造售前、售后、培训及实地体验产品的一站式平台,为海外客户提供更及时、便捷、个性化的本地化服务,满足海外客户差异化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全球销售体系。

雷曼光电迪拜子公司展厅

2、国际照明业务

2024年上半年,公司面向LED智慧照明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拓享科技实现营收2.13亿元,同比增长17.4%。

报告期内,拓享科技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和应用,加强发明专利申请力度。拓享科技自主研发的12代UFO系列产品,是应用于工业场所的智能照明灯具,凭借其创新的烟囱式散热设计和出色的性能,荣获了2024年德国红点设计奖。

UFO系列产品·德国红点设计奖

2024年6月,越南拓享LED智慧照明生产基地的自建厂房已竣工并正式投入使用,产能目前正处于爬坡阶段。公司还将推动照明生产供应链向越南进一步延伸,大幅提升原材料采购本地化率。未来随着越南拓享的供货比例逐步上升,规模化效应将带动照明业务的成本及毛利率进一步优化。

越南拓享·LED智慧照明生产基地

(二)国内业务平稳发展

报告期内,国内业务稳定发展,实现营业收入1.48亿元,占公司总营收的22%。

1、专用显示——加大力度推广COB超高清节能冷屏

报告期内,专用显示领域政策东风不断,国家能源局提出全面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国家发改委等六部门计划实施舞台显示设备更新、影院LED屏放映系统更新以及4K超高清设备建设等行动,工信部等五部委鼓励开展智慧公交、智慧乘用车等"车路云一体化"多场景应用试点。

公司紧抓细分行业发展机遇,携同合作伙伴大力推广具有低屏温、低功耗特点的COB超高清节能冷屏产品,适用于安防监控中心、指挥控制中心、广电演播等需要长时间使用的场景,可节能省电、大幅降低使用成本,帮助客户实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双赢。报告期内,公司在?能源、智慧交通等行业的营收增长比例超过50%,弥补了部分行业需求下滑的不利影响。

内蒙古华电新能源智慧运营中心——雷曼COB超高清节能冷屏

2、智慧会议及智慧教育交互大屏——赋能数字化场景变革

在全球数字化转型、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基础教育数字化教学设备更新的背景下,LED一体机在智慧会议和智慧教育场景应用正处于高速成长期。公司不断强化雷曼智慧会议/智慧教育交互大屏(以下简称"雷曼智慧一体机")的交互体验与场景融合能力,致力于为用户打造"全沉浸、强交互、高实时"的会议和教学体验,已成功为多家企事业单位及多所高等院校赋能,推动数字化场景变革。

《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这一国家强制性能效标准于2024年6月1日起正式实施,其中新增了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显示器和发光二极管(LED)一体化显示终端的能效要求,标志着LED一体机正式迈入商用与家用市场的标准品行列。雷曼智慧一体机已通过国家最高能效等级一级认证,充分证明了公司产品在性能、安全、能效等方面的卓越实力,符合国家双碳战略目标以及新质生产力发展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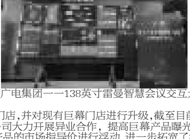

深圳广电集团——138英寸雷曼智慧会议交互大屏

3、家用显示——异业合作,体验为王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了6家超高清家庭巨幕门店,并对现有巨幕门店进行升级,截至目前公司已在深圳、广州、上海、南京、武汉、杭州、成都等10个城市设立了20家线下体验门店。公司大力开展异业合作,提高巨幕产品曝光度,同时积极探索通过PM驱动玻璃基技术及PSE像素引擎技术实现降本,有计划地对巨幕产品的市场指导价进行浮动,进一步拓宽了潜在终端客户群体及应用场景。

4、创意显示——实力铸就品牌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体系凭借在创意显示领域的卓越实力和影响力,分别斩获第二十一届"深圳知名品牌"与"湾区知名品牌"双项荣誉。公司以球形屏、喇叭屏、3D裸眼巨屏,以及其他各种特殊造型显示屏等为代表性的创意产品,获得了市场的欢迎和客户的高度认可,打造了一批具有行业代表性的大型经典案例,满足国内外客户在文旅、展览展示、交通枢纽位置、商业综合体、XR虚拟拍摄、飞行影院等各种场景和领域的显示应用需求。

马来西亚武吉免登PAVILION购物中心·1250㎡户外裸眼3D大屏

(三)积极探索升级玻璃基新技术,构筑新质生产力

公司于去年10月全球首发了PM驱动玻璃基Micro LED显示屏产品,并于今年实现小批量试产,成为全球少数掌握PM驱动玻璃基显示技术的企业。后续公司将通过建设中试产线继续探索和升级PM驱动玻璃基显示面板生产技术和工艺,加快应用于雷曼智慧会议交互显示系统、雷曼智慧教育交互显示系统和雷曼超高清家庭巨幕墙等系列超大尺寸Micro LED显示产品及解决方案中,全方位满足未来专用显示、商用显示、家用显示等领域的多场景低成本、低能耗使用需求。

(四)组织变革,降本增效,推动高质量发展

1、组织变革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简单、精准、有效"的治理方针,深化组织架构变革,积极进行组织除冗,合并职能交叉部门,构建灵活精简的组织架构。在团队建设方面,调整销售人员考核体系和激励政策,优化效能欠佳的管理及业务人员;重点培养中青年干部,提升管理干部的全局经营思维,激发组织活力。同时优化流程,加强管理体系建设,缩短决策周期,提升管理效率。

2、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严控费用等精细化管理措施,在市场竞争加剧等挑战下仍实现毛利率稳中有升、期间费用率降低,实现降本增效。2024年上半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25.4%,较上年同期提高0.6个百分点,其中国际LED显示业务综合毛利率36.5%,同比增长1.7个百分点;期间费用率为22.4%,较上年同期下降2.7个百分点。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4-48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宗申动力	股票代码	0016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艺		
办公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电话	023-66372632		
电子信箱	linyi@zsengin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43,591,223.25	3,972,338,023.33	1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1,894,044.62	259,402,645.21	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8,036,127.45	250,857,536.96	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4,801,380.56	359,476,646.64	-204.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62	0.2265	8.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62	0.2265	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3%	5.37%	增加0.3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72,468,283.57	10,111,750,354.24	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12,087,056.56	4,825,027,151.83	-0.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3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0%	230,192,114	230,192,114	质押	90,000,000
西藏国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1%	207,384,700	0	质押	84,000,000
左宗申	境内自然人	2.64%	30,227,200	22,670,4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3%	8,301,645	0	不适用	0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34%	3,901,189	0	不适用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低碳环保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3,259,3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3,090,600	0	不适用	0
刘国昌	境内自然人	0.23%	2,610,000	0	不适用	0
周和平	境内自然人	0.22%	2,531,900	0	不适用	0
罗妙嫦	境内自然人	0.20%	2,309,18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据本公司掌握的资料显示,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与左宗申先生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西藏国龙实业有限公司于报告期末持有公司无限售股份数量为207,384,700股,其中62,000,000股为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刘国昌于报告期末持有公司无限售股份数量为2,610,000股,其中1,424,000股为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8,100	0.07%	192,900	0.02%	838,100	0.07%	85,400	0.01%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上半年,外部环境不确定性不断上升,全球经济增长动能偏弱、通胀压力、地缘政治冲突、国际贸易摩擦等风险因素仍然存在,国内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深化等带来新挑战,但宏观政策效应持续释放、外需有所回暖、新质生产力形成新的支撑。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形势,公司积极优化产品结构、努力控制生产和管理成本,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在公司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继续坚持"保增长、强转型、做价值"的经营方针,持续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积极推动公司向"数字化、科技化、智能化"的动力系统集成服务商转型升级:

一方面,坚持聚焦核心主业和强化风险控制,加快产品结构调整,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以巩固"摩托车发动机"和"通用动力机械"两大传统主业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通过不断创新和技术升级,公司在产品质量、性能以及客户服务等方面形成了显著的市场优势,进一步强了客户黏性和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在"航空动力"、"新能源"和"高端零部件"三大新兴领域的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力度,促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稳步推进。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将在这三大新兴领域中打造核心竞争力和新产品,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打造公司业绩的第二增长曲线。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提高生产效率,以降低成本,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4,359.12万元,同比增长19.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189.40万元,同比增长8.67%。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4-47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情况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19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2.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宗申工业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为独立董事任晓常先生、柴振海先生和郑亚光先生。董事王大英女士因事请假,委托董事胡显源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长左宗申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逐项审议并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1. 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网站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经公司总经理黄培国先生提名,聘任郭强先生、周加平先生、邓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网站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3. 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 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舆情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 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实施细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4-50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批准使用投资理财金额日峰值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含)的自有闲置资金及信贷融资资金开展理财业务,有效期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和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额度,以上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见附件《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表》。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本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建设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7月03日	2024年01月03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69%	1.01	1.01	是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9,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9月11日	2024年03月13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40%	40.2	40.2	是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9月18日	2024年01月16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80%	5.43	5.43	是		是	否	
建设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1月27日	2024年05月27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68%	50.9	50.9	是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05月22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57%	56.85	56.85	是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2月09日	2024年06月06日	其他	协议约定	1.25%	22.98	22.98	是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04月29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85%	43.83	43.83	是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05月22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63%	48.29	48.29	是		是	否	
建设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16日	2024年07月16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70%	116.54	116.54	否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19日	2024年04月22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79%	33.89	33.89	是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9,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3月26日	2024年09月26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80%	33.84	33.84	否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4月30日	2024年07月09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29%	11.01	11.01	否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96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08日	2024年02月20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84%	4.1	4.1	是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40	自有资金	2024年01月08日	2024年02月19日	其他	协议约定	1.24%	1.4	1.4	是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2月23日	2024年04月0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60%	5.11	5.11	是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2月26日	2024年04月03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55%	2.44	2.44	是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4月11日	2024年05月19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57%	2.52	2.52	是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5月22日	2024年06月28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43%	2.32	2.32	是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自有资金	2024年06月03日	2024年06月28日	其他	协议约定	2.35%	1.52	1.52	是		是	否	
合计			85,000	--	--	--	--	--	--	484.18	484.18	--		--	--	--

注:以上预期收益为本报告期的预期收益(包括公允值变动损益)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4-49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总经理黄培国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郭强先生、周加平先生、邓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郭强先生、周加平先生、邓伟先生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郭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生,大专学历,历任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配套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

郭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加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生,中专学历,历任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周加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邓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历任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管理中心总监、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营销高级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邓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4-51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在指定媒体和网站上披露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9月6日(星期五)在全景网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针对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1. 召开时间:2024年9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16:30

2. 出席人员:公司总经理、董事黄培国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刘源洪先生,独立董事郑亚光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林艺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3. 参与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

二、征集问题事项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5日下午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三、咨询方式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如对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有任何不明事宜,请及时向公司咨询。

联系人:林艺

电话:023-66372632

邮箱:linyi@zsengine.com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4-077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1中交债

债券代码:148208　　债券简称:23中交01

债券代码:148235　　债券简称:23中交02

债券代码:148385　　债券简称:23中交04

债券代码:148551　　债券简称:23中交06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交地产	股票代码	0007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玉利	王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9楼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9楼	
电话	023-67530016	023-67530016	
电子信箱	zfdc000736@163.com	zfdc000736@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80,201,842.89	8,762,866,777.38	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2,721,740.18	-568,510,209.57	-7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1,350,449.08	-587,165,116.89	-7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3,945,709.32	2,994,969,432.26	-75.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1	-0.82	-71.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1	-0.82	-7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22%	-18.90%	减少66.3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910,699,604.57	122,643,867,000.04	-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71,130,058.09	1,615,606,279.35	-33.7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4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32%	363,846,949	0	0	363,846,949	不适用	0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1%	32,771,680	0	0	32,771,680	质押	28,384,200
湖南华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	23,296,461	-1,675,300	0	23,296,461	不适用	0
西安紫薇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	15,440,998	0	0	15,440,998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3,545,157	0	0	3,545,157	不适用	0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鹿秀驯鹿7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930,500	0	0	2,930,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34%	2,378,078	0	0	2,378,078	不适用	0
彭程	境内自然人	0.28%	1,974,373	0	0	1,974,373	不适用	0
刘樵	境内自然人	0.26%	1,840,600	0	0	1,840,600	不适用	0
邓凯	境内自然人	0.26%	1,823,274	0	0	1,823,27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华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彭程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余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彭程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974,373股,合计持有1,974,373股。刘樵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470,600股,合计持有1,840,600股。邓凯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56,274股,合计持有1,823,274股。							

备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47号)的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数量51,664,71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8,245,518.92元。截至2024年6月18日,本次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4)验字第70071827_A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新增股份的登记,上表关于股份情况的描述根据2024年6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填列。2024年7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登记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695,433,689股增加至747,098,401股。2024年7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2024年7月10日,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1中交债	149610	2021年08月25日	2021年08月25日	2026年08月25日	110,000	3.52%	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中交01	148162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20日	30,000	5.9%	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附第1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中交01	148208	2023年3月14日	2023年3月14日	2025年3月14日	100,000	4.4%	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中交02	148235	2023年4月6日	2023年4月6日	2025年4月6日	70,000	4.27%	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3中交04	148385	2023年7月21日	2023年7月21日	2025年7月21日	70,000	4.08%	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								
适用的交易机制	-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85.33%	85.5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15	0.02

三、重要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47号)的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数量51,664,71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8,245,518.92元。截至2024年6月18日,本次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4)验字第70071827_A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新增股份的登记。2024年7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登记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695,433,689股增加至747,098,401股。2024年7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2024年7月10日,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4-074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1中交债

债券代码:148208　　债券简称:23中交01

债券代码:148235　　债券简称:23中交02

债券代码:148385　　债券简称:23中交04

债券代码:148551　　债券简称:23中交06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的通知,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前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项议案详细情况于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告编号2024-076。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告编号2024-077。

三、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在中交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永前、薛四敏、叶朝锋、赵吉柱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51,664,712股已于2024年7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695,433,689股变更为747,098,401股,因此公司拟对《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亿玖仟伍佰肆拾叁万叁仟陆佰捌拾玖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亿肆仟柒佰零玖万捌仟肆佰零壹元。
第二十条 公司现有股份总数为695,433,689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现有股份总数为747,098,401股,均为普通股。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考核指标及目标值的议案》。

六、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2024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七、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项议案详细情况于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告编号2024-078。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4-075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1中交债

债券代码:148208　　债券简称:23中交01

债券代码:148235　　债券简称:23中交02

债券代码:148385　　债券简称:23中交04

债券代码:148551　　债券简称:23中交06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均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玲女士主持。经与会全体监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要求,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各项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测试,经过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对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存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经过审阅公司提供的资料,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4-076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1中交债

债券代码:148208　　债券简称:23中交01

债券代码:148235　　债券简称:23中交02

债券代码:148385　　债券简称:23中交04

债券代码:148551　　债券简称:23中交06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要求和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有关制度,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各项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测试,经过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对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存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合并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71,969.97	539.85	365.05	-	72,144.77
财务担保损失准备	1,054.21	-	-	-	1,054.21
存货跌价准备	258,888.36	22,631.14	-	5,557.28	275,962.22
长期股权投资跌价准备	1,959.00	-	-	-	1,959.00
合计	333,871.54	23,170.99	365.05	5,557.28	351,120.2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说明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或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情况,确定其信用风险所处阶段,据此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及客户信用风险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说明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多项目销售情况不及预期,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项目开发产品及在建开发项目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测试并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单位名称	年初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
中交(天津)置业有限公司	50,224.13			848.80	49,375.33
重庆中房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513.16			1,242.28	34,270.88
重庆嘉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255.85				27,255.85
北京力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862.03	3,030.59			14,892.62
北京力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16.15	1,867.47			11,383.62
惠州中交置业有限公司	10,769.35			51.97	10,717.38
重庆中交西南置业有限公司	10,494.65				10,494.65
中交鑫盛贵安新区置业有限公司	7,568.92	2,384.54			9,953.46
中交贵州房地产有限公司	8,835.75	992.82			9,828.57
福州梁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73.89	1,843.23		60.06	9,257.06
嘉兴新瑞置业有限公司	9,146.42				9,146.42
昆明中交东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8,994.48				8,994.48
天津市中交美庐置业有限公司	8,323.03			93.79	8,229.24
惠州中交雅颂置业有限公司	7,861.33				7,861.33
西安沣河映象置业有限公司		7,236.36			7,236.36
武汉锦秀嘉合置业有限公司		3,761.30			3,761.30
郑州博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83.07	1,514.83		57.83	2,940.07
其他子公司	43,566.15			3,202.55	40,363.60
合计	258,888.36	22,631.14		5,557.28	275,962.22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0,775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约20,775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4-078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1中交债

债券代码:148208　　债券简称:23中交01

债券代码:148235　　债券简称:23中交02

债券代码:148385　　债券简称:23中交04

债券代码:148551　　债券简称:23中交06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经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8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1、现场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1日。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24年9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3号院1号楼合生财富广场15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

上述议案详细情况于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告编号2024-074号。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股东代码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股东代码卡;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出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提供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人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2日、9月13日上午9:00至下午4:30。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9楼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9楼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01147

电话号码:023-67530016

传真号码:023-67530016

联系人:王婷、容瑜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36",投票简称为"中交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如有)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委托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该代理人有表决权/无表决权;

三、该表决权具体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			

四、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的相应空格内划"√",其他空格内划"×";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